

西貢區議會
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
支援社區回收及改善垃圾站工作小組
二零二零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八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梁衍忻女士(召集人)

陳嘉琳女士(副召集人)

張偉超先生

秦海城先生

鍾錦麟先生

馮君安先生

黎銘澤先生

黎煒棠先生

李賢浩先生

呂文光先生

葉子祈先生

余浚寧先生

俞巧玲女士(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9

列席者

伍惠貞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西貢)

趙日輝先生

拾平台代表

程展緯先生

社區研究員

陳妙珠女士

葵芳不是垃圾站代表

伍漢林先生

正澳代表

Ms. Carol Biddell

Friends of Sai Kung 代表

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各位出席及列席會議的人士。

I. 通過支援社區回收及改善垃圾站工作小組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2.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會上沒有其他修訂建議，召集人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3. 為配合出席會議的嘉賓的時間，召集人建議先討論其他事項（一）支援拾荒者、改善清潔工待遇及垃圾站設計。沒有成員提出反對。

III. 其他事項

(一)支援拾荒者、改善清潔工待遇及垃圾站設計

4. 召集人認為垃圾回收和廢物處理系統應一併討論，所以她邀請了以下人士出席會議作嘉賓，包括「拾平台」代表趙日輝先生；社區研究員程展緯先生，程先生對社區、清潔工人及街市有詳盡的研究工作；「葵芳不是垃圾站」的代表陳妙珠女士；在西貢區從事回收工作的「Friends of Sai Kung」代表Ms. Carol Biddell；以及「正澳」代表伍漢林先生。召集人申報自己是「正澳」的其中一名創辦人，由於西貢區從事回收的組織較少，所以亦邀請了「正澳」代表出席會議介紹區內的回收工作。

5. 召集人請程展緯先生就上述議題作簡單分享。

6. 程展緯先生的意見撮錄如下：

- 今年初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提早結束羅氏清潔服務有限公司（下稱「羅氏」）的清潔服務合約。羅氏與清潔工人就遣散費事宜出現問題，希望區議會可以關注及協助處理。例如，曾有清潔工人投訴未有獲得足夠賠償金額，而羅氏卻警告他們可能會被解僱。建議區議會向食環署提出暫停向羅氏發還按金，及要求跟進發還遣散費的問題。
- 每次區議員與政府部門進行實地視察或區議員申請擺放街站前，食環署都會要求清潔工人先清洗街道，變相加重清潔工人的工作壓力。
- 垃圾站的設計沒有諮詢清潔工人的意見，新設計的垃圾站雖然更美觀，但沒有考慮清潔工人的工作需要。
- 清潔工人經常會被外判清潔公司要求額外處理其他的清潔工作。
- 希望區議員及市民在投訴前可先思考投訴是否唯一解決問題的方法及會否加重清潔工人的工作。

7. 召集人表示「拾平台」是一個關注拾荒者的團體，並請「拾平台」代表趙日輝先生就上述議題作簡單分享。

8. 趙日輝先生的意見撮錄如下：

- 「拾平台」主要教育及鼓勵市民，以支持社區的回收工作。

- 「拾平台」認為拾荒者是推行環保回收行業的重要一員，但市民的意見卻相反，認為拾荒者令到社區環境衛生出現問題。
- 稍後希望與議員討論如何在環境衛生、拾荒者工作及市民的投訴這些方面取得平衡，並建議長遠有效處理問題的方法。

9. 召集人請「葵芳不是垃圾站」的代表陳妙珠女士分享葵芳社區如何處理拾荒者及回收工作事宜。

10. 陳妙珠女士的意見撮錄如下：

- 「不是垃圾站」是一個讓社區不同持份者一起進行減廢活動的計劃，提倡改善「永久離街垃圾站」的設計及配套，以騰出更多空間放置回收設施。而區議員在推動社區減廢計劃上有重要角色。
- 三色回收桶與垃圾桶外型相接近，令居民容易混淆。另外，清潔工人對可回收物品的認知十分重要，建議承辦商加強清潔工人此方面的訓練。
- 建立環保及回收概念是需要時間及空間推展進行的。認為舊區及鄉郊地區沒有足夠回收設施讓市民進行回收工作。建議在區內劃出放置回收物的地方，以分開處理垃圾及可回收物品，並建議盡量利用地積比率，興建多層數垃圾站並設置更多設施以滿足社區的需求。
- 在推行垃圾徵費時應要有明確措施處理屋苑、舊區及鄉郊地區的垃圾。
- 認為食環署與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需要在清理垃圾及回收方面多合作，以促進市民進行回收物品工作。
- 在葵芳，拾荒者一個月可以處理四噸紙皮及 8000 個發泡膠盒，對社區回收有重要影響。

11. 成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詢問食環署與外判清潔工人會否有溝通機制。
- 建議食環署改善清潔工人的工資及待遇。
- 認為投訴者與被投訴者的期望不一樣，所以大家的意見有分歧。
- 建議小型回收商與鄰近屋苑協商及互相配合，並協助年長拾荒者處理回收物。
- 查詢如何監管小型回收商遺留垃圾在路邊的問題。
- 將軍澳南的拾荒者會將收集的回收物品儲存在附近的行人隧道內，待收集一定數量後才推往彩明苑或尚德邨給小型回收商進行回收，附近居民對拾荒者在公眾地方暫存回收物的做法持有不同意見，詢問區議會能如何協助化解雙方的矛盾。
- 建議食環署或相關部門協助在區內劃出合適的地方，讓拾荒者暫存回收物品。

12. 趙日輝先生的意見如下：

- 由於小型回收商只會在特定時間把回收車停泊在屋苑附近的馬路，所以拾荒者需要每天將所收集的回收物或手推車先暫存在路邊或行人天橋位置。
- 區內的拾荒者大多數是年長居民，估計是因現時的廢紙補貼政策及經濟下行等原因，令區內年長拾荒者的數目不斷增加。
- 建議食環署接到投訴後先與拾荒者或「拾平台」溝通，才進行清理行動。
- 社區大部分持份者反對拾荒者利用區內公眾地方暫存回收物，所以才經常有投訴個案。建議在西貢區劃出合適地方，讓拾荒者可以暫放紙皮或手推車，以更集中處理環境衛生的問題。

13. 程展緯先生的意見如下：

- 認為食環署應與清潔工人設立聯絡機制，確保清潔工人得到合理待遇。他並認為各區議會都應設立勞工工作小組，協助工人爭取合理權益。
- 食環署每年的工作報告雖然有提及減廢政策，但署方表示只負責潔淨的工作，而減廢工作則需要由環保署負責，所以建議向食環署查詢部門將如何推展減廢工作。
- 「綠在區區」、「不是垃圾站」及拾荒者均利用公眾地方進行回收工作，但市民大多不接受拾荒者利用公共空間進行回收工作。建議區議會協助推展社區回收平台及進行公眾教育，並在區內合適地方設立紙皮回收區。
- 由拾荒者衍生的環境衛生問題不是短時間能解決的，建議大家先了解各持份者的意見，協助維持社區共融關係。另建議區議會不要再向部門投訴有關拾荒者的問題。

14. 陳妙珠女士的意見如下：

- 拾荒者會利用社區公共空間整理紙皮和發泡膠及放置手推車。
- 社區有不少空間可以讓拾荒者放置手推車，例如馬路間的安全島、街市及政府大樓地下的空間、人流較少的公園等。建議區議會協助社區研究者進行社區實驗時，在區內劃出合適區域，協助店舖、市民及拾荒者辨別和處理回收物及垃圾。
- 建議區議員、居民代表和拾荒者共同建立一個交流平台，並劃出合適地方放置回收物，以改善區內的環境衛生問題。
- 認為「不是垃圾站」的運作理念與拾荒者的工作一樣，都是以回收行動減少垃圾數目，希望市民可接受拾荒者的工作。

15. 成員就有關議題表達意見如下：

- 「綠在區區」主要為區內提供公眾教育及推行乾淨回收，詢問出席會議的各代表對「綠在區區」項目的意見及建議改善的地方。
- 區內只有小部分市民會自費進行乾淨回收，對整個回收行業的幫助不

大。

- 詢問環保署將如何在社區推廣乾淨回收的訊息。
- 詢問如果廣泛推行回收行動會否對拾荒者的生計造成影響。
- 詢問會否有聯絡回收商及其他持份者的網絡。
- 建議向運輸署了解可否利用單車停泊處放置手推車。
- 詢問在實施垃圾徵費後，對拾荒者會否造成不良的影響。
- 希望了解拾荒者、食環署及清潔工人之間的關係。
- 詢問如何能協助在區內劃出合適地方，以方便進行不同的回收活動。
- 富康花園外的發泡膠問題令居民感到困擾，經過議員及政府部門多番努力，問題終有所改善。

16. 陳妙珠女士的意見如下：

- 理想垃圾站的設計應同時要有乾、濕垃圾的處理、回收、重用或垃圾升級再造等設施。
- 「不是垃圾站」的宗旨是增加社區互動、培養回收習慣及文化，令居民自發處理社區垃圾問題。希望藉著「不是垃圾站」能教育居民，為社區廢物尋找合適出路，增加居民對拾荒者工作的了解及提升居民對他們的包容。
- 洪水橋的垃圾站設有資源共享中心，可以讓居民分享物資。
- 建議在將軍澳新建的垃圾站劃出地方讓拾荒者放置手推車。
- 建議環保署先妥善處理鄉郊及舊區的垃圾問題，才推行垃圾徵費措施。

17. 程展緯先生的意見如下：

- 清潔工人普遍贊成減少區內垃圾桶數目，但同時亦擔心在實施垃圾徵費後會導致更多市民將垃圾棄置在公共垃圾桶內，增加清潔工人的工作壓力。
- 希望環保署能清楚講解垃圾徵費的措施，讓前線清潔工人、市民及回收從業者能了解有關措施。

18. 趙日輝先生的意見如下：

- 「拾平台」不時舉辦大型展覽，希望教育不同持份者應要互相學習及欣賞各自的付出。

19. 召集人表示區內的垃圾處理問題未能即時解決，建議區議會先協助拾荒者、清潔工人及回收商建立溝通平台，解決大家所遇到的問題。如有需要，她認為可舉行實地視察，檢視區內的回收工作。她建議去信運輸署查詢單車停泊處可否用作放置手推車。

20. 成員續表達意見如下：

- 指出單車停泊處只會用作停泊單車，故不需要致函運輸署查詢。
- 建議由地區團體向房屋署申請借出轄下的地方，供拾荒者停泊手推車。
- 建議民政處或地政處協助在區內劃出合適地點讓拾荒者放置手推車。
- 建議去信運輸署查詢區內可暫存手推車的位置。

21. 召集人表示，「樂區踩」曾諮詢區議會可否在區內放置共享單車。她建議在討論有關議題時可同時討論劃區放置手推車。由於時間緊迫，召集人建議稍後再討論有關事宜。

22. 召集人指出以下兩項由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會議轉介的議題內容相關，如無反對，建議一併討論。

II. 由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會議轉介的議題

(一)查詢綠在西貢進度

(SKDC(CRRDWG)文件第 3/20 號)

(二)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及環境保護署以西貢市為試點，展開研究並協助商戶進行廚餘及其他物料的分類回收

(SKDC(CRRDWG)文件第 4/20 號及 5/20 號)

22. 成員備悉SKDC(CRRDWG)文件第3/20號至5/20號，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23. Friends of Sai Kung代表Ms. Carol Biddell的分享意見如下：

- 「Friends of Sai Kung」在西貢區推行回收工作已有數年，回收物品包括紙、塑膠、玻璃及紙包飲品盒。現正在區內尋找合適的空置校舍儲存紙包飲品盒。
- 西貢區的回收桶經常爆滿，建議增回收桶數目。
- 建議租用西貢街市的空置攤檔進行發泡膠回收工作。
- 發現區內三色回收桶有超過70%是垃圾，不是可回收物品。
- 建議教育市民要進行垃圾分類及乾淨回收。

24. 正澳代表伍漢林先生的分享如下：

- 「正澳」於2017年開始運作，是一個由居民自發及主導，並利用社區空間進行回收工作的組織，不是一個服務市民或協助清理社區垃圾的組

織。他們希望透過教育及自由回收，令居民反思自己的消費模式及推行可持續生活的概念，並同時增加對社區的歸屬感及更善用公眾空間。

- 「正澳」會教育市民認識塑膠的分類、減少製造垃圾及推廣源頭減廢的概念。「正澳」設有「Free cycling」平台，讓區內居民可以分享自己的物品。在2019年，「正澳」舉行了21次回收活動，每次平均有250人參與及150次「Free cycling」的交易，總回收物共有4噸。而回收活動每次推行約1.5小時，回收超過200公斤的回收物。每次回收活動需要有一輛5.5噸貨車及一輛輕型貨車。

25. 召集人表示，環保署一直未有代表出席區議會會議討論回收工作的事宜，她希望透過居民組織分享，向環保署反映各持份者對回收工作的意見，以便日後能推展更貼近市民需求的回收項目。

26. 成員詢問「正澳」及「Friends of Sai Kung」如何推行回收分類工作。

27. 召集人詢問區議會能如何協助地區的回收活動。

28. Ms. Carol Biddell回應，「Friends of Sai Kung」主要在西貢鄉村地方進行宣傳及推展回收活動。她促請環保署及食環署加密處理鄉郊地區的垃圾桶及回收桶。

29. 伍漢林先生表示，區議會可在區內物色合適地方，用作舉辦回收活動及資助回收機構的營運，以方便更多市民進行回收活動。

30. 成員續表達意見如下：

- 現時區內的回收活動主要由外判團體負責處理，對鄉村回收物的出路不太清晰。
- 食環署及環保署一直未有提供有關資料，包括區內三色回收桶的位置、經常爆滿回收桶的位置及清理回收桶的頻率。
- 建議環保署增加區內回收桶的數目及因應情況加密清理回收桶次數。
- 希望負責部門提供外判回收商的回收成效數據、回收物的出路及儲存回收物地方的資料。
- 建議去信西貢地政處，並建議批出區內閒置土地用作舉辦回收活動。

31. 召集人詢問「Friends of Sai Kung」及「正澳」在未來會如何配合環保署的「綠在區區」計劃或垃圾徵費措施。

32. Ms. Carol Biddell回應如下：

- 不清楚會如何在鄉村推行垃圾徵費的措施，所以未能回應。
- 認為實施垃圾徵費後會加劇非法傾倒垃圾的問題。
- 建議在鄉村增加更多密封式垃圾桶，以減少野豬及野狗翻找垃圾的情況。

33. 召集人表示在鄉村推行垃圾徵費措施會較困難，建議向食環署及環保署了解有關計劃的詳情。

34. 伍漢林先生的回應如下：

- 不清楚垃圾徵費會否如期推行。
- 「正澳」不只是推行回收活動，更加著重推動社區的凝聚力。
- 現時東區、沙田及觀塘區均有回收先導計劃，希望區議會可促請政府讓西貢區亦展開有關回收先導計劃。
- 當推行垃圾徵費時，應要有更妥善的回收網絡，以滿足居民的回收需要。
- 現時區內主要回收箱是三色回收桶及玻璃回收箱。
- 建議增加回收物的種類，包括增加可回收塑膠的分類及小型電器等。

35. 召集人希望環保署能詳細講解回收工作的內容，並建議邀請社區回收網絡的中標者出席本工作小組或委員會會議作簡介。另外，過往回收活動主要以回收車形式進行，但現時「綠在區區」將在新都城開設地舖，所以建議去信環保署查詢有關計劃最新的進度。

36. 成員指出，食環署早前曾表示在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完工後，便會推展垃圾站興建工程。成員希望邀請食環署代表出席下次工作小組會議，分別就垃圾站的設計、部門運作的需要、平衡居民的需要及對環境的影響作詳細討論。

37. 陳妙珠女士的意見如下：

- 負責設計洪水橋垃圾站的部門包括食環署、建築署、規劃署及環保署。建議區議會盡早就安達臣道及翠善街的垃圾站興建工程進行諮詢，了解社區的需要及增加市民的接受性。
- 建議區議會向食環署先了解區內離街垃圾站的數目、設施、規劃及運作，以便討論如何更善用垃圾站的資源。

38. 召集人請秘書處去信邀請食環署出席區議會會議，與議員討論翠善街和安達臣道垃圾收集站的規劃設計、設施及興建時間表。

IV. 下次會議日期

39. 召集人表示，下次會議日期待定，秘書處將另行通知。是次會議於下午 12 時 30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